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已经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参加的董事人数 7 人，其中董事陈登志、吴洪立为现场出席，其余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出席。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陈登志先生主持，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人员分别是：

董事会秘书：杨亚坤

监事：向文锋、吴湛翔、潘美勇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

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将处于深圳市龙岗区的自有房产及对应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的贷款额度，用于公司自身业务经营发展。本次申请贷款的实际金额、利率、期限以银行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具体使用的贷款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全权与银行协商确定，并签订与此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是用于自身业务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以自有资产进行抵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内容，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订舱、仓储；缮制有关单证，并付运费，结算、交付杂费；其他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因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